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公告 董事辭世

特速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獲悉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Joao Paulo Da Roza 先生（「Da Roza 先生」）已於2011年5月16日逝世。Da Roza 先生在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期間，勤勉盡責、恪盡職守，以非常敬業的態度履行其職責和義務，在保障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合規決策、促進公司管治規範、維護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等方面做出了重要貢獻。董事會對Da Roza 先生在任期間為本公司所做的努力和貢獻深表感謝。吾等對他的逝世表示沉痛哀悼，並對他的家人致以慰問。能與Da Roza 先生共事是一種榮幸，他將深切懷念。

Da Roza 先生除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外，其同時擔任董事會下屬的審核委員會和薪酬委員會主席。Da Roza 先生辭世後，本公司僅有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未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0(1)條所規定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最低人數要求。本公司將竭盡全力儘快委任適當人選以填補空缺，並且無論如何於上市規則第3.11條所規定的時限內宣佈委任新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就有關委任另行發出公告。

承董事會命  
特速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陳統運

香港，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陳恒輝先生、陳統運先生、陳玉嬌女士；非執行董事鄭國禎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多祿先生及黃達強先生。